

茂名垃圾分类“三重奏”，奏响绿色生活新篇章

文/陈小珊 林文杰

从青少年沉浸式探秘垃圾焚烧发电，到四级党组织联动开展社区普法；从幼儿园里的趣味知识普及，到夜市摊位前的法规讲解——2025年以来，茂名市聚焦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工作，以分众化科普、全链条联动、场景化创新“三重奏”，通过丰富多样的活动形式，让生活垃圾分类逐步融入市民日常，成为绿色生活习惯。

精准施策： 分众化科普，覆盖全群体

针对不同年龄段、职业群体的特点，茂名市创新采用分众化科普举措，量身定制宣传教育方案，实现垃圾分类知识的精准传播和深度渗透。

对青少年群体，茂名市以“教育一个孩子、影响一个家庭”为核心，开展多项沉浸式体验活动。8月19日组织学生参观化州市绿能环保发电项目和高州市绿能环保发电（二期）生物质处理项目，近距离观察生活垃圾经高温焚烧转化为电能的全过程，了

解厨余垃圾如何进行资源化利用。此外，还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知识讲座、有奖问答等活动，强化青少年对生活垃圾分类、资源循环利用的理解。

对幼儿群体，茂名市将生活垃圾分类融入趣味活动。5月29日，茂名市教育局、茂名市城管执法局走进小油花幼儿园，志愿讲师通过图文并茂的PPT和主题动画，以及“分类挑战赛”、主题绘画等活动，让垃圾分类、节能降碳的绿色理念在幼小心灵中萌芽生根。

针对社会公众，茂名市则注重普法宣传和责任意识培养，把夜市经济场景变为生活垃圾分类宣传的新阵地。4月14日，城管执法人员和志愿者深入餐饮摊位，一对一讲解《茂名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》，指导商户规范设置分类收集设施，让生活垃圾分类法律法规融入日常实践。

协同推进： 全链条联动，凝聚强合力

茂名市充分发挥“政府主导+四级联动+社会参与”机制优势，构建起从市到区、街道、社区的全链条推进网络，凝聚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最大合力。

四级党组织联动破壁垒。以党组织为纽带，打通层级协作堵点。4月2日，茂名市城管执法局、茂南区城管执法局、河东街道办事处、河东街道西粤社区居委会等四级党组织联动，



茂名市生活垃圾分类志愿服务活动走进朝阳社区

走进茂名印象汇商场，开展普法宣传活动；6月25日全国低碳日，茂名市城管执法局、茂南区城管执法局、茂南区城南街道办、城南街道低坪社区居委会等党组织四级联动，在低坪社区开展“节能低碳我先行·垃圾分类新风尚”主题宣传活动，通过理论宣讲、趣味互动和实践体验相结合的方式，将垃圾分类知识融入群众日常生活。

志愿服务队伍搭桥梁。茂名市组织多支志愿服务队伍，于5月30日带领50余名志愿者走进“两网融合”点、垃圾焚烧厂、生物质处理厂等，了解生活垃圾分类全流程。志愿者们通过“先体验、再传播”的模式，带着专业知识走进社区、校园，开展桶边督导、入户宣传，形成“实践-传播-再实践”的良性循环。

创新体验： 场景化宣传，让分类更有趣

茂名市突破传统宣传形式，将生活垃圾分类知识融入多种生活场景，通过创新体验让分类更加生动有趣。

该市推出“生活垃圾分类趣味运动会”，将分类知识融入运动项目，让市民在竞技比赛中轻松掌握分类技巧。5月23日，18支队伍在趣味运动会中同台竞技，参赛者在欢声笑语中学习分类知识，寓教于乐的方式大大提高了市民参与的积极性。

社区活动同样精彩纷呈。7月18日，在朝阳社区活动中，组织者采用“知识讲座+互动实践+资源回收+科普学习”的方式，设置“分类投壶”“模拟投放”等游戏，居民完成游戏后可获得实用小礼品，既增加了趣味性，又强化了学习效果。

夜市、商场等商业场景成为宣传“新阵地”。茂名市将普法宣传嵌入夜市场景，执法人员和志愿者穿梭在熙攘的夜市中，向商户和消费者普及分类知识。活动现场设置的互动体验区、有奖兑换区吸引大量市民参与，垃圾分类主题的实用奖品既服务了市民生活，又传播了环保理念。

茂名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相关负责人表示，接下来将持续创新宣传模式，进一步拓展覆盖面、增强感染力，推动生活垃圾分类从“被动执行”向“主动践行”转变，让绿色低碳生活成为全体市民的行动自觉，共同建设更加美好的城市生活环境。

广州市

建筑废弃物管理新规9月1日起正式施行

“非许可类”建筑废弃物免办排放许可

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钟梓骥，通讯员成广聚、肖舒彤报道：《广州市建筑废弃物管理条例》（2025年修订）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已于7月29日经广东省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批准，将于2025年9月1日起正式施行。该条例聚焦建筑废弃物排放、运输、消纳、综合利用全流程治理，推动建筑废弃物减量化、资源化和无害化，为广州市建筑废弃物管理提供坚实法治保障。

《条例》一大亮点是对装饰装修废弃物实施分类管理，规定投资额一百万元以下或建筑面积五百平方米以

下的装饰装修工程产生的建筑废弃物列为“非许可类”，免予办理排放许可，但仍须依规进行运输、消纳、综合利用和处置。广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统筹建设清运平台，公布排放和清运流程、运输单位以及综合利用企业等信息，提供一键预约、上门清运便民服务，并通过小程序公开暂存场所信息，方便群众投放。

在运输监管方面，《条例》提出通过诚信评价、名录管理对运输企业实施管理，推动运输企业提升规范运营管理服务水平。同时细化了运输时间与路线管理，非许可类装饰装修废弃物车辆适当放

开日间非交通高峰时段通行，在中心城区的重点工程采取有效噪声控制措施后，可申请夜间延时运输；因土方排放特殊需求或者因扰民不允许夜间延时施工的，可申请日间按规定时间和路线运输，兼顾工程需求与市民生活安宁。

为进一步保障建筑废弃物消纳与资源化利用，《条例》提出多项支持政策：消纳场与综合利用项目优先保障建设用地；支持社会投资建设和经营建筑废弃物消纳场、综合利用项目；政府安排财政资金支持公益性项目建设。此外，使用财政资金的部分建设工程，同等条件下优先使用建筑废弃

物综合利用产品。

《条例》还强化了全环节联单管理制度，明确排放、运输、消纳、综合利用各环节应运用信息化手段建立和推行电子联单管理，实现建筑废弃物来源可溯、去向可查。同时建立健全建筑废弃物处置监管平台，实施智慧管理，全面提升监管效能。

针对违法行为，《条例》对无证处置、非法转让证件、沿途遗撒不立即清除、乱倾倒等行为明确了处罚规定；运输企业被交通运输行政管理部门吊销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，还将吊销建筑废弃物处置证。

花都探索厨余垃圾处理“双轨”路径

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钟梓骥、通讯员成广聚报道：广州花都循环经济产业园内，厨余垃圾在这里开启“变废为宝”的“旅程”；十几公里外的赤坭镇竹洞村，厨余垃圾进入微生物处理设备变成基肥，回归村旁的苗圃土地。

这是花都区探索出的厨余垃圾处理双轨样本：一方面在农村地区推行“厨余垃圾不出村”，实现就地资源化；另一方面依托花都区生物质综合处理厂，实现城市有机废弃物的规模化、协同化处理。两条路径相辅相成，共同构建起花都区厨余垃圾从源

头到终端的全链条、闭环式治理体系。

针对农村地区特点，花都城管探索出厨余垃圾不出村的处理路径，通过就地处理、就地消纳的方式，实现垃圾减量与垃圾资源化利用。目前，花都区厨余垃圾日产生量约为500吨，其中有约200吨进入城市集中处理系统，其余200多吨在农村就地处理或由有关单位处理。

作为典范的赤坭镇竹洞村，积极引进厨余垃圾微生物处理设备，仅凭2个沤肥点、1个厨余生态箱、1台微生

物处理设备，便实现厨余垃圾不出村。产出的基肥，一部分出售给农产品公司，一部分免费提供给村民使用。目前，花都已在188条行政村推广厨余垃圾不出村的做法。

在花都区生物质综合处理厂的展示柜内，一个个玻璃瓶里面装着厨余垃圾处理后过滤出的“毛油”，这些毛油将作为生物柴油或可持续航空燃料的原料。

据悉，不同来源的垃圾进入厂区后，会经过分拣、破碎、压榨等预处理工序。预处理后的浆液进入厌氧发

酵罐进行28天以上的发酵，产出的沼气经净化处理后直接用于厂区发电，实现能源自给。整个处理过程实现“吃干榨净”：沼渣脱水后送焚烧厂发电，废水经深度净化后成为工业回用水，综合资源化率达到100%，每年减少碳排放超40万吨。

花都区通过农村“厨余垃圾不出村”和城市“生物质协同处理”双轨并行的模式，实现了厨余垃圾的高效资源化，同时构建起城乡差异化的治理体系，为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和实现“双碳”目标贡献了广州力量。